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洋投资”）的通知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，大洋投资计划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增持主体：控股股东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
- 2、增持计划实施前，大洋投资持有公司 193,097,39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0.87%（已剔除公司回购股份 9,267,227 股）。
- 3、2020 年 11 月 26 日，大洋投资以自筹资金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，认购 7,616,146 股，认购总金额 10,000 万元。
- 4、本次公告前 6 个月，大洋投资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二、增持目的及计划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，大洋投资拟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。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。同时，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

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份、短线交易等行为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、股价波动、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等，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大洋投资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。
- 2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。
- 3、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4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大洋投资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通知。
- 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1日